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意义阐释

荆世群

摘要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过程的本质特征和运动规律的科学总结和概括,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必然性”的理论表达,集中表现为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历史环节的逻辑关系。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依据,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基础,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重要课题,是我们理解和把握中国社会变革历史进程及其发展方向的重要方式,是构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自主知识体系的重要支点。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旨在把握中国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本质和主流,探索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规律,保持历史耐心,增强历史主动、历史自觉和历史自信,特别是增强历史使命意识和历史规律意识,汲取历史智慧,强化历史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国家认同,更好地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好地传播中国声音、讲好中国故事。

关键词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中图分类号 A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7320(2024)01-0005-12

基金项目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专项课题重大项目
(23ZDAM03)

2013 年 1 月,习近平明确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辩证统一”^[1](P21)这一重大命题,不仅深刻表达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理论自觉,揭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双重逻辑,标志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事业已从探索“结合的逻辑”提升到探索“逻辑的结合”,而且为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研究和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提出了一个重要研究主题和方法论原则。鉴于学界对此尚未引起足够重视,我们首先需要深刻认识其重大意义。笔者此前曾简要阐释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的重大意义^[2]。与此呼应,本文旨在阐释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重大意义。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过程的本质特征和运动规律的科学总结和概括,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必然性”的理论表达,集中表现为从社会形态历史更替的高度把握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历史环节及其逻辑关系。中国共产党人历来十分重视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研究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过程及其运动规律,以之作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基础,为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提供历史依据。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依据,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依据,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重要课题,是我们理解和把握中国社会变革历史进程和发展方向的重要方式。深入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对于我们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深刻理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进程,发展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构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自主知识体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增强中华民族的历史自觉和历史自信,推进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构建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批驳历史虚无主义思潮,具有重大意义。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依据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根植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特别是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这些就是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的矛盾。……伟大的近代和现代的中国革命,是在这些基本矛盾的基础之上发生和发展起来的。”^[3](P631)可是,一些人难以深刻理解这一点,并由此提出各种谬论,例如,“中国革命外因论”“西方刺激论”“阴谋论”“告别革命论”,等等,其根本问题就是如何把握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社会发展及其历史文化传统的关系。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人面对的一个重大理论挑战和思想质疑,就是马克思主义是否适合中国社会现实及其历史文化传统。一些学者基于马克思主义是来自欧洲的一种学说,认为马克思主义根本不适合中国国情及其历史文化传统,因而既不能正确阐释中国社会历史文化,也不能指导中国社会实践。例如,在1931年,梁漱溟说:“若没有以经济为主力而推动演出的欧洲近世史,亦不会有马克思细绎得唯物史观的理论出来;大体上这理论亦唯于欧洲社会史可以前后都适用。倘必以此为准据要普遍地适用于一切民族社会,恐其难通;尤其本此眼光以观测印度文化或中国文化已开发后的社会是不免笑话的。”^[4](P266)为了驳斥这种“马克思主义不适合中国”的错误论调,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深入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经过长期探索,创立新民主主义理论,总体上阐明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及其演变规律,准确判定当时中国社会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基本性质,深刻阐明了中国革命的性质、任务、对象、动力和前途等基本问题,指明了中国社会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状态经由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光明前途,并最终中国革命取得胜利这一铁一般的事实,有力驳斥了所谓“马克思主义不适合中国”的各种谬论。

新民主主义理论科学论证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既没有自外于人类社会发展普遍规律,又具有自身独特的发展道路和鲜明的历史特点,从原则高度阐明了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提出了中国社会特有的两种过渡性社会形态,即“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与“新民主主义社会”,指明了中国社会发展的前进方向,丰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为我们继续深入探索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提供了理论指导。正如有学者所说:“中国的社会形态演进既有普遍性又有特殊性,中国的特殊情况决定了中国既不能走原来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走过的资本主义道路,也不能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而要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建立新民主主义社会,再经过社会主义革命而不经资本主义制度的痛苦,实现跨越性发展,走出一条非资本主义的现代化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是中国社会形态历史和中国发展道路的独特历史。只有从社会形态演进层面予以理论剖析,才能认清中国社会形态历史和发展道路的特殊性。”^[5]就其社会形态变革而言,中国从“封建社会”到“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再到“新民主主义社会”,直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构成了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基本脉络。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人面对的重大理论挑战和思想质疑,就是所谓“马克思主义过时论”“社会主义失败论”“共产主义渺茫论”“历史终结论”“告别革命论”等错误论调,特别是历史虚无主义思潮。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遭受的严重曲折、苏联解体和东欧剧变等国内外重大历史事件以及新自由主义、新保守主义、后现代主义、新史学等思潮的兴起,再次引发人们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社会历史及其关系的思考,特别是以往中国共产党人关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解释和阐述引起一些人的质疑和批判。其中,中国共产党人的“封建主义叙事”首当其冲,成为人们不断争论的一个焦点问题。一些学者认为,新民主主义理论关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封建主义叙事”不符合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学者总结说,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降,随着“国学热”的兴起,人们在中国历史道路独立性这个前提下,开始从理论上重新分析中国“封建社会”的内涵、外延及其历史特征,从不同层面概括自秦至清的社会特点,认为长期以来普遍使用的“封建社会”不符合中国历史实际,不应该把秦朝以后的历代王朝称为封建社会,而应该重新命名:或命之为宗法地主专制社会、宗法社会、农商社会、选举社会、官僚社会、王权社

会、富民社会,或者称之为帝制时代、郡县时代、帝国时代,等等^[6]。这种观点认为,中国社会早在秦汉之际就已经告别了封建社会;中国社会发展有其自身独特的历史轨迹,套用马克思主义的“五种社会形态”理论来剪裁中国社会历史是错误的。因此,要以中国为中心重写中国历史,包括重写中国革命史。

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现实处境和现实需要,都有自己对历史的感受和理解。“新的社会变革会产生新的历史解释,而新的历史诠释也会酝酿和引发新的社会变革。”^[7]因而每逢重大历史转变时期,人们就会提出重写历史的要求。这种要求是必然的、正当的,无可非议。“中国近代史研究的热点议题总是与时代存在着呼应关系。在社会注重阶级与革命的年代,革命史研究占据着主导地位。改革开放后,当社会进入和平与发展的时代,进入以经济发展为中心的时代时,人们对于革命与改良的关系、对于近代以来的现代化进程便有了前所未有的关注。这种关注的转移并不是源于学者的偶发兴趣转移,而是时代的需求。”^[8]问题是如何重写中国历史,如何看待和评价以往我们对中国历史的理解和阐述。重写中国历史是另起炉灶,还是在继承前人成果的基础上继续深入拓展?不能否认,以往由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教条化、抽象化理解,在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问题上存在着牵强附会或生搬硬套之处;同样不能否认的是,以往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阐释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问题取得了重大成就,不仅对于当时中国革命具有重大意义,而且对于当今中国社会变革仍具有重大意义。历史和历史认识都具有难以割断的整体性、连续性;历史认识、历史意识若不能自觉保持其连续性,而是断然与以往的认识割断开来,就难以深刻把握和阐述历史,造成历史意识的断裂,就会使历史虚无主义之风趁机袭来。

随着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不断深入,我们势必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问题形成新的理解。例如,中国共产党人的“封建主义叙事”尽管有其不完善之处,需要基于新史料新思考进行修正、补充、深化和拓展,但不能否认,它揭示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基本环节和重要内容,为新民主主义理论提供了历史依据。离开其“封建主义叙事”,我们就难以理解和阐述新民主主义理论的立论基础——“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理论。我们今天重写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特别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史,不能抛弃中国共产党人的“封建主义叙事”,而是要根据新的材料、认识和方法,继承和发展这一思想遗产,并与其他历史叙事如“现代化叙事”“民族国家叙事”“中华民族文明史叙事”等结合起来,深化和拓展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事业提供更为坚实充分的历史依据。正如有学者所说:“中国封建主义叙事充分显示出历史唯物主义在解释中国根本问题上的强大生命力。这种历史叙事解决了如何看待传统农民革命在世界资本主义语境下,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的角色与功能,从学术上、思想上论证了中国革命的历史必然性,此其一;其二,中国封建主义叙事突破了西方话语霸权与‘新史学’的失范,形成了一种新的话语结构与史学范式,论证了中国革命的特殊逻辑和独特路径。”^[9]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中,“封建社会”是一种“社会形态”;其与中国传统话语“封土建国”的“封建”,具有不同性质的历史内涵和思想内涵。两者不可混同起来。更为重要的是,离开中国共产党人的“封建主义叙事”,就难以阐明和论证“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就会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事业“釜底抽薪”,就难以阐明中国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由新民主主义到达社会主义的历史必由之路。

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的“封建主义叙事”涉及历史、理论、术语等诸多层面的问题,这里尤其需要深入研究以下两个问题。

一是如何分析和阐明中国封建社会和西欧封建社会的异同。那些主张中国自秦至清并不是什么封建社会的观点,无疑强调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特殊性,对于我们深化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不无启发借鉴意义。其问题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是否如此特殊以致与西欧社会发展历史截然不同,毫无共性,将这一思考逻辑贯彻到底,甚至最终会否认人类社会发展有其普遍规律或一般规律。毋须讳言,那些主张中国自秦至清是封建社会的观点,包括中国共产党人的观点,确实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中国封建社会的

特殊性认识不足的问题,甚至在某些方面存在将中国封建社会与西欧封建社会混淆起来的思想倾向,但其可贵之处是高度肯定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同样体现了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批驳了“欧洲中心论”和“中国例外论”。例如,在20世纪30年代,毛泽东和梁漱溟关于中国传统社会的争论。毛泽东主张,中国社会和欧洲社会一样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梁漱溟则主张,中国传统社会是伦理本位、职业分途,根本不存在什么阶级和阶级斗争。这里涉及的问题不仅是历史观问题,而且是方法论问题。求其同者往往夸大其同,求其异者则往往夸大其异,前者趋于“合同异”,后者趋于“离坚白”乃至“白马非马论”,以致各走极端,势不两立。唯物辩证法要求我们,要把握不同事物之间的“同中之异”和“异中之同”,深刻理解事物发展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及其关系。“历史的发展本身就是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统一的结果,只关注普遍性而忽视特殊性,就不能正确认识古代社会的全貌,只强调特殊性而忽视普遍性,则看不到中国历史的真正本质。”^[10]中国封建社会与西欧封建社会既具有共性,又各有其历史起源、发展过程和鲜明特点,并且两者皆没有固定不变的历史模式,而是各有其内部的多样性、复杂性和变动性。正如中国封建社会经历了一系列历史变迁一样,西欧封建社会也在不断变迁,并没有形成一个整齐划一、一成不变的固定模式。问题是我们如何把握两者的异同并在此基础上深化对于封建社会的本质内涵及其不同历史表现形式的认识。作为一种社会形态概念,封建社会当涵盖西欧封建社会和中国封建社会共有的本质内容,而不是以某种具体的历史发展模式为标准。西欧封建社会和中国封建社会皆以其不同的历史表现形式共同体现了封建社会的本质内容。

关于作为一种社会形态的封建社会,马克思恩格斯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论断,说明他们尽管以西欧社会发展历史为标本进行研究,但并没有将之仅限于西欧社会发展历史,而是站在揭示人类社会普遍规律高度进行分析和论述的。马克思明确将封建社会界定为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具有独特的特征的社会”和“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11](P340)。那么,与其他社会形态相比,封建社会的“独特的特征”是什么呢?马克思恩格斯主要从所有制和劳动者的关系加以说明。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封建时代的所有制的主要形式,一方面是土地所有制和束缚于土地所有制的农奴劳动,另一方面是拥有少量资本并支配着帮工劳动的自身劳动。”^[11](P150)马克思恩格斯这里区分了封建所有制的两种形式,大体分析了封建社会的阶级构成,即地主与农奴、富农与帮工,揭示了封建社会是围绕土地所有制而旋转的实质。马克思还从劳动者的角度说明了奴隶劳动、农奴劳动和雇佣劳动的区别:“奴隶本身是商品,但劳动力却不是他的商品。农奴只出卖自己的一部分劳动力。不是他从土地所有者方面领得报酬;相反,是土地所有者从他那里收取贡献。农奴是土地的附属品,替土地所有者生产果实。相反,自由工人自己出卖自己,并且是零碎地出卖。”^[11](P332)根据马克思的分析,奴隶劳动的表现形式是全部为奴隶主而劳动;农奴劳动的表现形式是一部分为自己劳动,另一部分为地主劳动;雇佣劳动的表现形式是全部为自己而劳动。无论是领主制、庄园制还是地主制、佃户制,无论是称为农奴还是佃户,都难以逃脱封建土地所有制所决定的社会状况。正如有学者所分析的,“西周封建制、秦汉以后的中央集权制与西欧的feudalism,尽管它们在国家形态和政治关系上各具特色,但在本质上都是……以土地为中介而形成的生产关系和生产方式,采邑和份地无非是这种生产关系和生产方式赋予土地的经济特征。它们是封建生产方式和经济关系的不同存在形式和表现形式,而不是性质不同的经济关系和生产方式”^[12]。

二是如何分析和阐明唯物史观的西欧逻辑和中国逻辑的异同。将中国自秦至清的社会性质界定为封建社会,是中国共产党人关于中国传统社会的基本观点。而这又与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密切相关。为深入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有学者具体区分了唯物史观的西欧逻辑、东方逻辑或俄国逻辑、中国逻辑,认为尽管在中国革命历史过程中出现过照搬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俄国革命经验的教条化错误,但新民主主义革命之所以成功,就在于中国共产党人将唯物史观的西欧逻辑转化为中国逻辑,深刻揭示了中国革命逻辑。“中国革命逻辑是唯物史观的中国逻辑的革命表达,也是其实现方式。”^[13]中国共产党人的

“封建主义叙事”并非简单套用唯物史观的西欧逻辑或俄国逻辑,而是唯物史观的中国逻辑。“把封建主义视为资本主义的历史和逻辑前阶,用‘封建’命名近代以前中国社会历史性质,以‘封建’表征中国社会的落后程度,并最终指认近代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现实,无论是在历史逻辑还是在话语策略上,都更接近于时代所能达到的对中国社会历史本质的认识高度,更有助于科学分析当时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现实,也更加符合中国革命的实际。”^[14]中国共产党人并没有将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视为一种超历史的历史哲学理论或一种社会发展的先验图式,而是将之视为理论指南和研究方法以把握中国社会发展规律、当时中国社会的基本性质和中国革命规律。马克思主义产生于欧洲,但其实质内容则是揭示人类社会发展和人类解放的普遍规律。“马克思主义的‘封建社会’概念,不仅不妨碍我们研究建立在同一物质生产方式基础上的中古社会的不同‘亚型’,即历史或文明的多样性,反而有助于正确把握多样性或差异性,避免将多样性或差异性推向绝对化和极端化。”^[15]陈独秀、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并非不知道中国传统“封建话语”的内涵和意义,他们将中国传统的“封建话语”和马克思主义的“封建话语”相结合形成其独特的“封建主义叙事”,并非以西欧封建社会或马克思主义“西欧逻辑”为标准来衡量和剪裁中国传统社会,而是一种“旧瓶装新酒”或“旧词赋新愁”式的创造性转化和运用,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新概念。正如有学者分析说,因为中国传统的“封建”概念“无法与‘资产阶级’之类概念相连接、相对应”,只有使这一概念的意涵“与‘资产阶级’‘无产阶级’等现代概念相连接、相对应”,“才能更准确地表达最早起源于西方的现代革命运动对中国社会产生的共振和影响,才能真实地表达中国社会转型的具体历程”;从社会形态的理论高度追根溯源,究其实质,“以皇帝制度和地主经济制度为代表的中国古代社会,以全球化的话语逻辑理解,也只能是‘封建社会’”;“这就是中国共产党人早期‘反封建’演变的历史和逻辑以及对这一历史和逻辑的认知”^[16]。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依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同样根植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必然结果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文明成果。中国社会、中华民族具有5000多年文明史,拥有强大深厚的历史韧性,展现出突出的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历经磨难、革故鼎新而延续至今,如同滚雪球般越滚越大、越滚越结实。尽管中国社会经历了多次历史性变革,但仍保持其历史连续性和自我认同。中国社会、中华文明如此可大可久的历史连续性在世界上是绝无仅有的,堪称人类社会、人类文明的奇迹。中华文明史是理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视角。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正是在5000多年中华文明深厚基础上开辟和发展的。正如习近平所说:“西方很多人习惯于把中国看作西方现代化理论视野中的近现代民族国家,没有从五千多年文明史的角度来看中国,这样就难以真正理解中国的过去、现在、未来。”^[17]理解中国社会、理解中华民族、理解中华文明,最重要的主题就是理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离开对这一历史逻辑的深刻把握,既难以理解中国社会历史,也难以理解中国社会现实。正如费孝通所说:“任何事物都有一个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因此需要对之做历史的考察。事物的现代性特征离不开传统,一切现代性都可以在传统中找到根源。中国社会的现代转化也必须要到它的传统中去寻找根基,而中国的传统社会是按照其自己的‘游戏规则’运行的。如果我们不了解这一社会的‘游戏规则’,就不可能正确地了解该社会的现实。因此,我们有必要加强对实际社会运行逻辑的研究,以使我们的研究成果尽可能地反映社会现实。”^[18](P112)费孝通这里将“社会运行逻辑”形象地称之为社会的“游戏规则”,可以启发我们深刻理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基本内涵,只不过我们不能将这种“游戏规则”理解为一套固定不变的“游戏”和“规则”。

中国共产党人在从事社会变革的同时,历来十分珍视和重视中国社会发展过程的历史连续性,反复强调我们不能割断历史,当代中国是历史中国的延续和发展。2014年,习近平强调,“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史,中国人民近代以来一百七十多年斗争史,中国共产党九十多年奋斗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六十多

年发展史,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探索史,这些历史一脉相承,不可割裂。脱离了中国的历史,脱离了中国的文化,脱离了中国人的精神世界,脱离了当代中国的深刻变革,是难以正确认识中国的。”^[19](P101)中华民族的“文明史”“斗争史”“奋斗史”“发展史”“探索史”虽各有其分析视野、历史主题、历史重心和时代特点,但又一脉相承、环环相扣,共同构成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只有从这种历史逻辑出发,才能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强烈的历史意识特别是历史逻辑意识,自觉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辩证统一的理论高度把握和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在改革开放伟大实践中走出来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持续探索中走出来的,是在对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发展历程的深刻总结中走出来的,是在对中华民族悠久文明的传承中走出来的,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和广泛的现实基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既根植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又延续和重铸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开创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正确道路。

当代中国社会变革进程既是中国社会自我革新、除旧布新的历史过程,也是推陈出新、旧邦获得其新命的历史过程。处于剧烈社会变革的时代,人们通常容易忽视历史连续性而为当下种种新奇事物所迷惑,产生各种告别过去的“历史断裂意识”。实际上,历史是割不断的。历史意识同样需要保持其连续性和稳定性,才能有助于人们追根溯源、安身立命。正如毛泽东所说:“割断历史是不行的,好像什么都是我们白手起家,这种看法是不对的。”^[20](P359)“我们历史久,也有它的好处。把老传统丢掉,人家会说是卖国,要砍也砍不断,没有办法。”^[21](P78)人们只能在历史中创造历史、认识历史、叙述历史,只能在传统中超越和更新传统。历史性变革只能在历史连续性基础上进行,其只是历史进程中的一个特定阶段或显著特征,恰如“抽刀断水水更流”,实现社会历史的自我更新。费孝通说:“我们中国的革命,形式上是‘天翻地覆’、‘开天辟地’,实际上,它是建立在中国社会自身演化的内在逻辑之上的,是中国文明演进中的一个连续过程的一个阶段。建国50多年后的中国社会,还是跟过去的社会密切相关,社会的方方面面的历史文化积累过程是不间断的、永恒的、全方位的。”^[18](P449)当代中国社会变革不可能脱离中国社会文化悠久深厚的历史积淀,不可能脱离中国历史文化传统的巨大影响,而只能在此基础上探索创造,把握和遵循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不断探索前行。

以往我们理解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历史进程及其时代意义,一般更为强调其与以往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断裂性,强调对其“前史”的否定,甚至强调“不破不立”“破旧立新”“一刀两断”,在某种意义上类似个体在其成长过程中出现的“断乳意识”或“叛逆意识”。随着当代中国社会变革日渐进入成熟定型阶段,正如个体日臻成熟一样,其自我意识的重心势必从“历史断裂意识”转向“历史连续意识”,不再突出“历史断裂性”而是突出“历史连续性”,更为注重探索自身发展的历史根基和内生力量,更为注重从大历史、长时段高度建构其历史谱系和知识体系并由此确定自己的历史方位和前进方向。“中国道路的鲜明特点是历史延续性而不是断裂性,而延续性的主要力量在于内在的动力与活力。长期的农耕文明历史为中国的现代化准备了基本的形式要素,一旦注入新的元素,便可迅速激发其活力,使古老的国家重新焕发青春。”^[22]只有深刻理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才能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基础、内在活力和时代意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有其自身的历史逻辑,其历史逻辑根植于新中国历史性变革的历史逻辑,后者则植根于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植根于5000多年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逻辑与500多年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逻辑。如此层层累积和不断更新,逐步铸就了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丰富复杂的历史内容和思想内容。我们只有由近及远、从不同时段逐一解析并连贯起来思考,才能深刻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逻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根植于中华文明沃土,是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变革历史进程的必然结果,是中华文明与世界现代化运动、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相互激荡

的历史结果。

中国近代社会发展历史逻辑基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状态。围绕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与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富裕两大历史任务,中国社会兴起了以反帝反封建为主要内容的革命运动和实现以工业化为主要内容的现代化运动。由此,中国近代社会发展历史逻辑主要呈现出双重逻辑,即“革命逻辑”与“现代化逻辑”,形成双重历史叙事,即革命史叙事与现代化叙事,并在不同历史时期,或者采取不同的主导逻辑与主导叙事,如以革命逻辑和革命史叙事为主,或以现代化逻辑与现代化叙事为主,或者直接采用双重逻辑和双重历史叙事,如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正如有学者所说:“从中国近现代历史的全过程来看,革命史范式和现代化范式并非两种截然对立的范式,既不能以现代化否定革命化,也不能以革命化排斥现代化,二者是可以相互包容和相互补充的,随时代演变各自都有可能成为某一时代的主导性范式。”^[23]

中国近代社会发展的双重历史逻辑既有次第展开的一面,又有相互交织的一面,呈现出革命与建设“双重变奏”的历史轨迹。人们就此长期争论不休。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就革命与改良的关系而言,中国革命实际上是从改良而来,是由于改良未能实现预期目标而导致的历史结果。这不仅可以从中国近代社会变革的历史进程中得到证实,而且可以从革命者本身的思想转变中得到生动反映。那些伟大的革命家如孙中山、毛泽东等人,他们起初都想走改良道路,后来认识到改良道路行不通时才转向走上革命道路。另一方面,就改良、革命与现代化的关系而言,改良派认为,中国社会问题主要是愚昧落后,因而救亡图存的道路是“教育救国”“科技救国”“实业救国”;而中国共产党人则认为,中国社会问题主要是中华民族外受帝国主义压迫、内受封建统治压迫,因而救亡图存的首要任务是推翻内外反动统治,实现“革命建国”,即中国革命的首要目的,在于“我们要建立一个新中国”,“建设一个中华民族的新社会和新国家”^[31](P663)。唯其如此,中国才能真正走上自己的现代化之路。历史证明,当时中国社会难以走改良道路实现现代化。

中国革命是中国现代化运动历史进程中的社会革命,是通向中国现代化的社会革命,是以实现中国现代化为目的的社会革命,是中国实现现代化的基本前提和首要步骤。历史证明,中国现代化运动需要一场以社会主义为前进方向的社会革命,才能脱离当时世界资本主义殖民体系,为中国走上独立自主的现代化之路奠定根本政治前提和社会基础。中国革命的首要目标是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建立新中国,奠定其实现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历史转变的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就其本质而言,中国现代化运动是革命的现代化运动;中国现代革命是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革命运动。中国革命的自我更新与中国现代化运动的自我更新是一体的。其革命是现代性革命,其现代性是革命现代性。从改良到革命、从旧民主主义革命到新民主主义革命、再到社会主义革命直至改革开放,共同铸就了中国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的历史逻辑。因此,习近平强调:“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成果决不能丢失,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成就决不能否定,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方向决不能动摇。这是党和人民在当今世界安身立命、风雨前行的资格。”^[24](P13)

总体而言,改革开放以来,我们业已形成了新的历史共识,即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以新中国成立为标志,可以划分为两个历史时代。第一个历史时代被称为中国近代史,从鸦片战争到新中国成立。简要地说,太平天国运动、洋务运动、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新文化运动、新民主主义革命等一系列社会变革运动构成了这一历史时代的基本环节。第二个历史时代被称为中国现代史,从新中国成立到今天。简要地说,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则构成了这一历史时代的基本环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近则承接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进程而来,远则承接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变革历史进程而来,是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变革运动和中国现代化运动不断自我更新的历史成果,根植于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史和世界社会主义500多年运动史的历史性合流,实现了民族复兴运动、现代化运动和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性统一。“无历史的

逻辑则空,无逻辑的历史则盲。”“不从逻辑高度穿透历史、把握历史,我们可能根本无法真正理解历史的本质,就可能脱离本质之新理解道路之新,将后者仅仅归结为一种现实路径的差异性选择。”^[25]不深刻把握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我们就难以深刻理解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必然性,就难以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何以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康庄大道,就难以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何以创造了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

探讨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特别是近代以来改良、革命、建设和改革之间的历史逻辑,不仅有助于我们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主题,深刻把握旧民主主义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改革的内在联系和历史统一性,维护革命的历史权利,而且有助于我们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基础,重建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文化谱系。“中华民族的复兴在大规模地占有现代文明成果的同时,还必须能够在特定的转折点上最关本质地重建它自己的伟大传统”^[26]。中国奇迹表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正处于“最关本质地”重建中华民族伟大传统、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关键历史节点。

三、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重要课题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这一概念和命题富有深刻内涵和重大意义,为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提出了一个重大课题、一个重要思路。与“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规律”这一概念和命题相比,“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更为强调我们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及其基本规律的整体把握和理论阐释,更为强调把握和阐释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主流主线”和“大纲大要”以期达到“贯通古今中外”和“纲举目张”之效,更为强调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论证功能”和“意义阐释”,更为强调我们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认识史的理论总结和思想升华,更为强调从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关系中把握特殊对象的特殊逻辑,更为强调以中国逻辑把握和阐释中国历史,建构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文明谱系、知识体系和叙事体系。记得有位哲人说过,人若沉溺于追根溯源,就会变成螃蟹。这里的问题不是我们要不要追根溯源,而是如何追根溯源。若缺乏这种历史逻辑意识,离开对历史逻辑的总体把握,专注于无穷无尽的细枝末节,我们就会迷失于“历史细节的森林”而难以自拔,既看不清自己已走过的路,也看不清自己前行的路;既看不清别人的路,也不能正确地比较分析自己的路与别人的路的异同,就会成为“螃蟹”,看似张牙舞爪,四处搜寻,实则茫茫四顾,歧路徘徊。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内容和方式多种多样,其研究领域格外广阔。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无疑是中国社会历史研究的一个重要主题,既具有理论研究性质,又具有实证研究性质,重在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的逻辑把握和理论阐释。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旨在把握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本质和主流,探索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规律,增强历史意识特别是历史使命意识和历史规律意识,汲取历史智慧,强化我们的历史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国家认同,更好地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习近平指出:“重视历史、研究历史、借鉴历史是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史的一个优良传统。当代中国是历史中国的延续和发展。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需要系统研究中国历史和文化,更加需要深刻把握人类发展历史规律,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汲取智慧、走向未来。”^[27]深入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既是深化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研究的重要内容,也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研究的重要内容和构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自主知识体系的重要支点,更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迫切需要。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必须把握中国社会发展固有的历史逻辑,同时必须时时清醒地意识到对历史逻辑的把握既不同于历史逻辑,又融入其中;把握和阐释对象的认识过程不等于对象生成的历史过程;对历史过程的理解与主体的自我理解不可分离。因此,我们对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理解始终是开放的,是历史理解 and 自我理解的相互生成。恩格斯指出:“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

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这时,每一个要素可以在它完全成熟而具有典型性的发展点上加以考察。”^[28](P14)历史逻辑是历史过程的抽象把握和整体反映,是从一系列“完全成熟而具有典型性的发展点上”考察和阐述历史过程。因此,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既要从其发展进程中寻找和确立历史主题及其系列历史节点来把握和阐释历史进程,以免使我们的历史认识成为经验事实杂乱无章的堆积,又要不断赋予这种线索或逻辑以深刻的历史内涵,以免使我们的历史认识成为想象主体的想象活动。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一方面触及深层的理论思考,一方面触及浩繁的实证研究。超越历史的逻辑和超越逻辑的历史,都是不可能的。历史逻辑不可能独立于历史,而是历史过程的持续积淀;把历史视为某种先验逻辑的外化是错误的。历史有其客观趋势和基本脉络,不可能没有逻辑,认为历史逻辑是由历史研究者任意赋予的,同样也是错误的。所谓“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一切历史都是思想史”等论断,只有在尊重历史事实和历史逻辑的前提下,只有深刻认识到历史连续性的内生力量,才有其一定的思想和学术意义。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既要求深化和拓展历史的实证研究,也要求深化和拓展相应的理论研究,才能实现自己的目的。中国历史研究向来重视自己的“史观”“史心”“史德”,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为研究目的。历史研究离不开一定历史观的理论指导。只有坚持和正确运用正确的历史观,历史研究才能不断深入。误用正确的历史观和坚持错误的历史观,都将使历史研究误入歧途。曾几何时,由于我们把唯物史观当作现成的抽象公式生搬硬套,不顾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特点,来机械地裁量和阐释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结果造成了中国历史研究的简单化、形式化、抽象化、绝对化;既违背了唯物史观,也不符合中国历史。

如果说上述错误在于误用正确的历史观而走向自己的反面,那么,历史虚无主义思潮的致命错误就在于其错误的历史观。历史虚无主义思潮打着“还原历史真相”“重写历史”的旗号,无视历史的客观性、曲折性,以主观臆想为根据,陶醉于一些历史秘闻和历史片段,由此重新勾连历史线索,重新评价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企图以“告别革命”为中心线索,重构中国社会发展历史,从根本上否定中国革命的历史必然性,否定中国人民选择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否定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必然性,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实质上是一种主观唯心史观。革命是人民的历史权利。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蕴含着深刻的“革命逻辑”。加强研究和阐释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是驳斥这种“告别革命论”的重要思想武器。

为了驳斥“告别革命论”,我们不能仅仅重复以往的“革命史叙事”,继续采用以往那种单一的“革命史范式”来研究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而是要在充分继承和运用以往思想成果基础上,采用“比‘革命’更大的范畴与时代逻辑来阐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得以诞生和发展的内在历史逻辑”,因为“中国现有的阐述逻辑与内容的说服力随着时代的发展越发虚弱,原因在于其视角是革命的视角,其范式是意识形态的范式”^[29]。只有摆脱“唯革命化”与“去革命化”的思想极端,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主题,我们才能更为深刻系统地说明新中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从何而来,为何而来以及如何而来”,确立其历史必然性与现实合理性。正如列宁所说:“对于一个真正的革命者来说,最大的危险,甚至也许是唯一的危险,就是夸大革命作用,忘记了恰当地和有效地运用革命方法的限度和条件。”^[30](P290)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当注重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连续性与历史变革性的辩证统一,从世界历史视野加强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整体性研究,既要反对西方中心论,也要反对中国中心论;既要反对以西方中心论为核心的普世主义历史叙事,也要反对以中国中心论为核心的特殊主义历史叙事。两者都势必误解和曲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

同时,要加强理论反思,正确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杜绝以

理论公式剪裁中国历史事实的教条主义方法论。毋须讳言,曾几何时,“在政治考虑的导引下,中国马克思主义者将‘普世的’模式强加于中国历史,结果是对理论概念和中国历史解释的双重简化”^[31](P199)。这是我们必须认真总结和汲取的历史教训。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是我们分析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历史逻辑的理论指南和方法论,而不是剪裁中国历史的理论公式。西方社会发展历史特别是西方现代化运动史为我们认识中国社会发历史特别是中国现代化运动史提供了历史参照,而不是衡量中国历史的标准和尺度。中国社会发历史逻辑研究必须立足和尊重中国社会发历史过程及其自主性,而不能将中国历史视为被动的历史材料,填充到事先准备好的“先验框架”。任何试图将中国历史作为特殊材料填入其理论公式的普世主义历史叙事都会造成对中国历史的误解、肢解、曲解。

近代以来,在国际帝国主义势力殖民侵略下,中国社会文化陷入丧失其“时代性”的历史恐惧之中,由此产生反思历史、背叛历史的历史原罪意识。主动告别自己的历史,向外追求世界潮流,成为中国社会变革的希望所在。鲁迅先生曾说:“今且置古事不道,别求新声于异邦,而其因即动于怀古。”^[32](P65)这种起因于历史意识的“历史告别意识”和“异邦向往意识”鲜明反映了近代以来中国遭受的巨大外部压力。中国社会变革实践要求在现实与历史之间建立一种反思性批判性的否定关系。在革命时期,中国传统文化被视为“落后的根源”和急欲清除的“封建遗毒”。创造“中国奇迹”的改革开放实践则被定位为“文明的复兴”,正在要求现实与历史建立一种新型关系。在这种新型关系中,“过去不再被简单地视为革命的对象,也不再是现代中国的负资产,反而成为现代化建设的精神故乡和发展凭据”,其背后的逻辑是:“改革开放创造出新的时代主题,要求与之相呼应的历史叙事。在普世主义的语境下,现代中国的合法性是以否定古代中国的合法性为前提的,而在特殊主义语境下,现代中国的合法性则是继承古代中国的合法性为前提的。”^[33]上述论断有其真知灼见,富有启发,不过又内含将“普遍主义”和“特殊主义”对立起来的偏颇。这是需要我们注意克服和超越的思维倾向。如果说中国革命实现了对中国社会历史文化传统的批判性反思性超越,那么,中国改革开放实践正在实现与中国历史文化传统的选择性建设性对接,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自觉根植于中华文明史。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成就激发我们重新探索中国社会发展的文明性格和中华文明的独特性,可喜可贺,但不能由此落入“躲进小楼成一统”的“特殊主义”。

近代以来,中国社会进入一个日益拓展和深化的持续变革时代。在这个变革时代,如何告别过去乃至与过去一刀两断的思想和心理与日俱增,破旧立新、喜新厌旧一时成为潮流和时尚,犹如翻腾不已的波涛巨浪淹没了活动于海底深处的巨大潜流。“在20世纪新旧思维交替及要解决最为紧迫问题的背景下,人们未及重视、挖掘、发现和总结珍贵的历史遗产,忽视了历史发展的延续性,从而造成现代中国的‘历史悬空’状态,其本土理论资源过于贫乏,很难摆脱‘言必称希腊’的窘境。”^[34]事过境迁,当我们回顾、总结和评价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变革的历程、成就和走向时,我们会逐步意识到,中国社会虽然历经长期变革但仍然能够维系其历史连续性和自我认同;我们是在中国传统社会造就的历史前提下和社会文化环境中变革传统社会的;人们总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不可能随心所欲地变革自身社会及其历史文化传统。

在重新反思中国社会变革的过程中,新与旧、传统与现代、改良与革命、变革与认同、断裂性与延续性、统一性与多样性、独立性与开放性等一系列曾被视为截然对立的力量、思想和心理,经过自我否定而走向新的辩证统一,并融入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国社会发历史不仅具有时空的历史连贯性,而且具有文明成果的持续积累性。“漫长的历史进程为中国道路提供了丰富的积极基因,增强了中国道路的延续性,使中国道路获得了深厚的历史自信。”^[2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偶发奇想”,而是合乎中国社会发历史逻辑的伟大创造。

中国社会发展的漫长历程逐步培育了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并从自在的民族实体转变为自觉的民族实体,创造出灿烂的中华文明;从传统文明逐步转变为现代文明,维系和强化了中国社会、中华民族、

中华文明的历史延续性和自我认同。中国社会、中华民族、中华文明历经磨难和变革而仍能维系其历史统一性和自我认同。有学者指出,中华文明作为“五千年不断裂文明”是指作为同一个国家、同一群国民、同一片国土的“不断裂”,主要表现为国家认同、中华民族认同、中国历史文化认同。首先是创造“这一不断裂文明”的“主体”即“中华民族”没有断裂,中华民族的自我认同没有断裂;其次是维系“这一不断裂文明”的中华文明认同和文化基因没有断裂;再次是作为“这一不断裂文明”社会载体的“中国”以及“国家认同”没有断裂;最后,是作为“这一不断裂文明”具有铁证如山的“物化载体”而有迹可循。这就是“中华五千年不断裂文明”传承的发展脉络与历史逻辑^[35]。近代以来,在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中,由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构成的伟大社会革命,既锻造出引领中国社会发展的新生力量特别是坚强领导核心力量,又铸就了中国社会的新型现代性特征,创造了中国式现代化,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

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研究旨在把握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阶段、历史环节的逻辑联系,特别是揭示社会形态实现历史更替的逻辑联系,或者说,旨在揭示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连续性与变革性及其辩证关系,从而有助于我们更深刻系统地把握和阐述中国社会发展历程及其关键历史环节和必然趋势,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精准定位。只有深刻理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我们才能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由之路的历史基础和时代意义,深刻理解中国式现代化的内生性和自主性;我们才能准确把握中国社会发展历史的连续性与变革性及其前进方向,深刻回答我们从何处来,现在何处,将到何处去;深刻理解我们曾经走过的路、现在正在走的路,并与别人的路进行合理比较,为继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事业、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奠定历史基础。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1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18.
- [2] 荆世群.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的意义阐释.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2).
- [3] 毛泽东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4] 梁漱溟全集:第5卷.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5.
- [5] 王伟光.捍卫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演变规律理论.红旗文稿,2019,(9).
- [6] 臧知非.历史与逻辑的统一:中国古代社会形态研究的方法论思考.中国史研究,2016,(3).
- [7] 张太原.学术演进和时代变迁视野下的革命史研究——从“新革命史”的提出和讨论谈起.近代史研究,2022,(3).
- [8] 王建朗.中国近代史研究70年(1949-2019).近代史研究,2019,(4).
- [9] 章慕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思想史视域中的封建主义叙事.党史研究与教学,2018,(4).
- [10] 罗诗谦.夏商奴隶社会说.中国史研究动态,2021,(3).
- [1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
- [12] 王峰明.马克思社会形态理论的方法论意蕴——兼评“中国古代历史分期问题”的讨论.马克思主义研究,2020,(8).
- [13] 任平.论唯物史观的中国逻辑及其世界意义.哲学研究,2019,(8).
- [14] 章慕荣.从天下传统到世界历史:论中国封建主义话语的中国底蕴.江海学刊,2019,(4).
- [15] 侯树栋.中古欧洲与中古世界——历史多样性统一视野下的探讨.史学理论研究,2022,(6).
- [16] 翁有为.“五四”前后陈独秀对“封建”意涵的探索——中共“反封建”话语的初步形成与发展.中共党史研究,2018,(5).
- [17] 习近平.把中国文明历史研究引向深入 增强历史自觉坚定文化自信.求是,2022,(14).
- [18] 费孝通全集:第17卷.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9.
- [19]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
- [20] 毛泽东文集:第6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
- [21] 毛泽东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
- [22] 徐勇.历史延续性视角下的中国道路.中国社会科学,2016,(7).
- [23] 马敏.努力构建中国特色现代化史理论体系.历史研究,2019,(4).

- [2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
- [25] 任平.中国式现代化自主知识体系:创新视域与理论阐释.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1).
- [26] 吴晓明.“小康中国”的历史方位与历史意义.中国社会科学,2020,(12).
- [27] 习近平.致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历史研究院成立的贺信.历史研究,2019,(1).
- [2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
- [29] 林尚立.现代国家认同建构的政治逻辑.中国社会科学,2013,(8).
- [30] 列宁专题文集·论社会主义.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1] 阿里夫·德里克.革命与历史: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起源,1919-1937.翁贺凯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 [32] 鲁迅全集:第1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 [33] 郭震旦.根植本土:当代中国史学主体性的崛起.文史哲,2019,(4).
- [34] 徐勇.祖赋人权:源于血缘理性的本体建构原则.中国社会科学,2018,(1).
- [35] 刘庆柱.中华文明五千年不断裂特点的考古学阐释.中国社会科学,2019,(12).

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Historical Logic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Jing Shiqun (Xiangtan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historical logic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is the scientific summary and recapitulation of the substantive characteristics and inherent laws of the historical process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and the theoretical expression of the "historical inevitability"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which embodies the log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historical stages and links of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society. The historical logic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is the historical basis of the New Democratic Revolution, well as that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Being an important topic in the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it is also a vital way for us to understand and grasp the historical process and its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Chinese social reform as well as an important fulcrum to construct the independent knowledge hierarchy of Marxism theory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purpose of studying the historical logic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is to grasp the essence and mainstream of Chinese society's historical development process, explore the historical law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maintain historical patience, enhance historical initiative, enrich historical consciousness and self-confidence, especially the awareness of historical mission and historical law, learn historical wisdom, strengthen historical identity, ethnic identity, cultural identity, national identity to better uphold and develop socialist caus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make China's voice heard globally and tell China's stories well.

Key words the historical logic of Chinese social development; sinicization and modernization of Marxism;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 作者简介 荆世群,湘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湖南 湘潭 411105。

■ 责任编辑 涂文迁